



心灵驿站

# 当你老了

长沙麓山国际实验学校 G1315 郭雨铮

在闷热的盛夏午后一杯冰饮丝毫不能解渴,打开视频软件,一部叫做《依旧爱丽丝》的电影吸引了我。

《依旧爱丽丝》是一部讲述关于阿尔茨海默病的电影,阿尔茨海默病也就是我们经常说的老年痴呆症。女主角爱丽丝是一位大学教授,她事业有成、家庭美满,然而在她50岁那年被查出患有阿尔茨海默病。开始她抵触、不愿相信,后来在丈夫、儿女的陪伴下,爱丽丝终于开始接受。即使记忆衰退使她备受打击,但在家人的陪伴中她努力地过好每一天,即使她失去了很多自理的能力,但她仍牵挂着她的家人,并未失去“爱”的能力。

爱丽丝的小女儿想成为一名演员,患病前,爱丽丝就一直担忧女儿的前程。在爱丽丝患病后,她的小女儿终于有了上台表演的机会,全家人决定一起去看。爱丽丝坚持自己记下演出的地点和时间,即使大家都说会来接她,她依旧一遍一遍地询问。现在的女丽丝虽然记忆力很差,但她依旧惦记自己心爱的小女儿,她不愿错过女儿的第一次演出;她更希望自己还是以前的爱丽丝,不让家人怀疑她的能

力,不给人带来麻烦。

爱丽丝作为大学教授经常给学生们做演讲,患病后,她也给大家带来了一次特别的演讲,只不过听众换成了和她一样的阿尔茨海默病患者。爱丽丝与以前相比衰老了许多,但不变的是她在演讲时的幽默、机智。她说,也许明天我就会忘记今天发生的一切,但我会努力地过好每一天。这句话感染了每一个听众,我相信也打动了坐在荧屏前的每一个观众。

影片结束在一个温馨的故事中,这时的爱丽丝几乎失去了记忆和自理能力,她的小女儿给她读着故事,并问她知不知道这个故事是关于什么的,爱丽丝看着女儿,轻声道“爱”。

电影结束时,已至黄昏,燥热散去,袭来阵阵清风,令人神清气爽。闭眼享受这份宁静,脑海中出现了一个蹒跚的身影——她站在手扶电梯旁,犹豫了好一会儿才敢踏上电梯;她坐在客厅里,看着八点剧场不知不觉就睡着了;她经常忘记一些琐事,有些小事会追问你好几遍;她不太会使用手机,你得耐心教她好几次,但过去她也是这样耐心地待你;她偶尔也会爱美,穿上一套新衣裳问你好不好看;她经常在



厨房里转悠,想为她在外奔波劳累的孩子们做一顿温暖的晚餐;她经常念叨着儿女,关心着他们一切——她是我的奶奶。她不再年轻,不再和以前一样能干,记忆力也大不如前,但不能否定的是奶奶对我们的关爱,她失去了很多能力,却依然有“爱”的能力。

想起前段时间在市图书馆自习,这里与其他图书馆不大一样,聚集了许多老人。他们都鹤发童颜,清早来到这里,一杯茶,一份当日的报纸,一个悠闲上午便过去了。他们想了解这个国家,这个城市每天发生的故事。他们轻拿轻放,小心翼翼,唯恐影响到他人。

老吾老以及人之老。关爱身边的老人,就像他待你一般。但请不要轻视他们,他们仍是一个独立的个体,他们仍旧懂得爱、懂得尊敬、乐于学习。

舞文弄墨

# 文学之美

湖南广益实验中学高 1303 班 王文业

在我们很小的时候,文学就已经走进我们的生活里了。我们还在上幼儿园时,就已经能用自己稚嫩的声音,朗诵出几首简单而又不失经典的唐诗了,而那个时候天真的我们,并不知道陪同自己长大的文学有多美。

当我们逐渐长大,随着积累的经验不断增多以及见识的不断开拓,对于文学的理解便不断加深。这时,我们渐渐感受到了文学并不仅仅只是由文学组合而成,它还包含了文字背后的东西,这些东西或许是作者的情感,或者是一些发人深省的道理,或许是一个时代的印迹。如果把文学比作一栋大厦,那么文字就是组成这栋大厦的砖,而思想就是砖块与砖块间的粘合剂。

以前的我,一直以为文学就是简单的指文章,当我逐渐成长起来,我才知道文学是语言文字的艺术,是社会文化的一种重要表现形式,是对美的体现。一位作家写一篇文章,他总会想要让你去明白一些东西,在这一点上,我想到了鲁迅先生。

我非常喜欢鲁迅先生的文章,但如果是我很小的时候,刚开始读他的文章的那个时候,我绝不可能说出这样的话,从前我的阅读,只是去理解表面意思罢了,忽视了文章的内涵。所以说当时的我只是单纯的认为鲁迅先生的文章在记述,但是在我不断的阅读中,我渐渐意识到,他所记述的这些事情是那么地让人印象深刻,又是多么的引人深入思考。不得不说鲁迅先生的文章就好比一颗橄榄,刚放入口中时只觉得索然无味或者甚至是苦涩,但是在你细细品味之后你会发现,这样咀嚼,口里的甜味便会愈加浓烈。鲁迅先生的文章,在我认真品味之后,的确会感到由衷的充实,仿佛品尝到了美味佳肴一般。

文学之美,贵在其中有人性之美。沈从文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乡村世界主要表现者和反思者,他认为“美在生命”,虽身处虚伪、自私和冷漠的都市,却醉心于人性之美。他说:“这世界或有在沙基或水面上建造崇楼杰阁的人,那可不是我,我只想造希腊小庙。选小地作基础,用坚硬石头堆砌它。精致,结实、对称,形体虽小而不可不精巧,是我理想的建筑,这庙供奉的是‘人性’。”正因为如此,《边城》才影响了一代又一代寻梦的人。

文学是有香味的。草原的芬芳,花朵的气息,甚至农家炊烟袅袅的气息,都可以让你闻得到。

文学是有声音的。风吹过的声音,小雨淅淅沥沥的声音,花开的声音,海浪的声音……这大自然最美的声音,都在文学里。当然,如果你细细地去听,如果你的内心足够强大,你也能听到一些哭泣,一些无奈的呐喊,这个时候,你的内心也就会多了一些责任。

文学是有颜色的。天空的蓝,青草的绿,花朵的艳,只要有发现美的眼睛,总能在文学里看见七彩斑斓。并不是闭上眼睛就是天黑,如果徜徉在文学的海洋里,这个世界在你眼里就是丰富多彩的。

这就是文学的魅力,当你在不断地阅读之后,你会发现,自己也在随着阅读而不断变化,不断成长。从自身的气质、知识的广度,你都可以感觉到,文学在不断地影响着你,也许你的性格就会随着你所读的书而改变。

一起走进文学吧,在文学这个美丽的殿堂中,去嗅到她的美,去听见她的美,与此同时,你也会发现生活的美。



少年情怀

# 播一颗探索的种子

湖南师大附中 K1319 班 向子豪

是人类探索世界的重要一步。

从盘古开天辟地到女娲造人补天,从精卫填海、后羿射日到“天圆地方”到“神创论”到“大爆炸”,人类通过探索揭开了世界朦胧的面纱,使人类更好地运用自然的力量。

播下一颗探索的种子,对于未来的事物大胆的猜测。牛顿对于万有引力的发现、爱因斯坦对于相对论的思考,无一不是建立在大胆假设与想象的基础上再加以发散获得的。或许对于未知我们无法有定论,但不妨碍我们有猜想!

播下一颗探索的种子,面对事物要有持之以恒的定力。居里夫人耗费了数十年的光阴每天只做一件事——提取煤渣,她的皮肤日渐粗糙,曾经的美貌也不复存在,但她日复一日、不厌其烦地提取实验,最终发现了钋元素和镭元素,使人类对于微观世界的认知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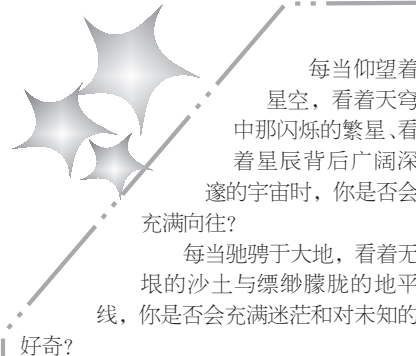
播下一颗探索的种子,用科学造福人类。人类对于光与影有着无尽的思考,它仿佛是潘多拉的魔盒,吸引人们一步步向它靠近。于是爱迪生发明了电影,它让人对光影世界产生了一种不同于以往的奇妙幻想;人

类对于闪电的向往,于是有了电流;人类对于光明的向往,于是有了电灯;人类对于生物的探索,使仿生技术越来越多的应用到生活中。对于科学的探索,使人类的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。

当湛蓝色的海王星被人们发现时,它带来的喜悦是比拥有任何一件艺术品都要多的;当人们通过粒子散射发现电子的轨迹时,那蕴藏着无尽奥秘的轨迹是比任何图画都要摄人心魄的!

科学的探索,是对世界真实的追求,它引领人们不断进步。播下一颗探索的种子,去探索那无尽的土地、那幽寂的海洋,去发现世间无尽而充满魅力的奥秘……人类需更进一步探索的将会是那深邃的星空,揭秘无垠的宇宙是人类的梦想。

在我们年轻的心中播一颗探索的种子,让我们在科学的世界里徜徉,去发现世间无尽而充满魅力的奥秘,将它付诸我们的生活,去成就让人类生活更加美好的梦想。



每当仰望星空,看着天穹中那闪烁的繁星、看着星辰背后广阔深邃的宇宙时,你是否会充满向往?

每当驰骋于大地,看着无垠的沙土与缥缈朦胧的地平线,你是否会充满迷茫和对未知的好奇?

每当漂流于大海,你是否会想象在脚下这一片大洋的深处,连光也无法投射入的海底,它有着与宇宙一样的幽暗深邃,它与太空一样充满未知,你的内心是否会激动?

那么,去探索吧!探索那无垠的土地、那深邃的星空和那幽寂的大海。人类的每一次进步,无不是探索世界所取得的成就。上古仍处于蒙昧状态的人类便开始了对于人类的探索。他们敬畏大自然的力量,他们也渴望获得它的力量。燧人氏看到有鸟啄燧木时产生火苗,受此启发发明了钻木取火,从此使用熟食。学会了用打好的石器捕食野兽,将植物的果实加以播种,进而学会了用兽皮、麻编制衣服抵御严寒。他们对于这充满奥秘的世界充满了好奇:好奇于世界的形成、好奇于人类的由来、好奇于浩瀚的星空,于是他们用神话来解释他们内心的疑惑,这无疑

思绪飞扬

# 一个人的长征

长沙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G1305 班 李卓曼

“这个世界没有绝对的真相,只有对真相的描述。”或许我们也可以这样理解:这个世界没有绝对完美的人生,只有对它的描述。

我对完美人生没有什么概念,或者说对世界一知半解,我通过寥寥无几的方式浅显地看懂了我认为的世界,我们还未进入社会首先就开始厌恶社会。连世界都没看过何谈世界观?连人生都不完全,何谈人生观?我只能笼统描述我的现有人生:长征。

我的长征,或许不会比红军长征长,最保守的估计可能是以25000里划一个圈,人生轨迹在圆内变迁;我的长征,肯定不会比红军长征短,当年红军长征花了两年才胜利会师,而我,一个人的长征,可能让我走上一辈子。

一个人的长征,说来也突兀,我是暑假在省图书馆悟到的,被家长逼迫得起床太早,精神麻木,使我七点四十就来到了4楼的自习室,看它空荡荡的,心中涌起一种“勤奋读书人”的优越

感。过了一会,我就趴在桌上呼呼大睡了一阵,一阵翻书的沙沙声把我惊醒,一抬头,四面八方全部都是人,他们都低头专心做着自己的事情,偌大的自习室人头攒动,熟睡的我茫然了。我同时感到一阵欣喜和苦楚,欣喜的是有人追求上进,不断提升自己,对社会来说,是怎样的鼓舞;苦楚是我们同处一个时代,我看着他们一个个全副武装,夜以继日地奔向未来。

我看不清他们的表情,但他们踏向人生长征的背影那样挺拔,那样坚定!

图书馆的邻座,是那样遥远的存在,近在眼前,却又远在天边,在那里,我忍受孤独,学会孤独,享受孤独,一个人的长征,路仿佛愈发清晰起来。让我体会更深的是他,我的发小,我清楚记得他的身影,与我从小到大整整11年,无法释怀的往事。高考之前我给他发了一段长长的祝福,高考之后,他给我回信息,是沉重的4个字:“好好读书!”我知道他铁定考砸了。

今年暑假,我与他又一次见面,我发现他变得木讷,变瘦了,问起当时高考一事,我分明看到月光下,那若影若现的泪痕,“怪我那些年不懂事,和兄弟们一起快乐,以为那样便是永恒,可如今,我们终究各奔东西……”他忽然有些激动起来,他对我吼着:“兄弟!你要让自己变得更强,变得让所有人都想要与你志同道合,有些苦,只能自己尝!”

我不明白平日豪爽的他,怎么突然之间文绉绉起来,一场高考让他的变化翻天覆地,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条宽敞大道,蹒跚走着的是迷茫的少年。诚然,经过初中的考试,我也初尝离散的滋味,却始终也不愿学会冷漠和麻木,如今已然高三,日子如白驹过隙,前一秒欢天喜地,无所不聊的大家,下一秒便各奔东西!

曾经的笑靥如花不断地涌现脑海,曾经以为离别遥远,现在更珍惜眼前,我的朋友们,我会真心祝福你们:一切安好!矫情既然已经写在纸上,就不会放在心上,一个人的路,一个人的长征,就算再苦也要流着泪,咬着牙走完。高三了,我愿把它当成一个新起点,我的新长征开始了,愿我:在高处立,向平处望,往阔处行!有上等心,结中等缘,享下等福!